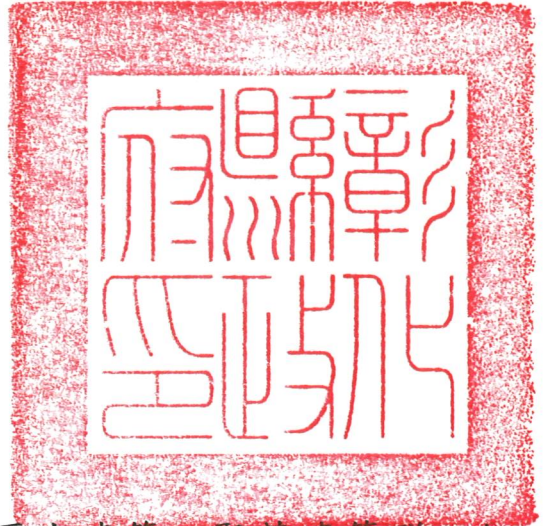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資字第1090268159A號
附件：公示送達清冊1份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第1屆「彰化縣古蹟、歷史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紀念建築、史蹟、文化景觀文化資產審議會」109年第2次會議紀錄1份予應受送達人共計29人（如附清冊）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4、17、18條規定辦理審議程序。
- 二、本府以109年7月22日府授文資字第1090250125號函檢送旨揭會議之會議紀錄。茲因王鑫河君、黃水仙君、許瑞峰君、黃文鐘君、黃鈺淇君、李鵞君、李安棋君、李安田君、李正吉君、李健同君、李甫爽君、李麗華君、李陳瑞選君、李許碧玲君、施麗專君、王英仁君、阮燭花君、吳阮玉綢君、顏阮玉姬君、陳嘉松君、林志隆君、王美麗君、施育鈞君、施佩君君、施文涵君、施文雅君、施柏佑君、黃麗華君、葉金泉君等29人土地登記謄本記載住址不明、無法投遞或已遷出戶籍等因素致上開文件無法送達，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三、旨揭會議紀錄存放於彰化縣文化局（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；電話04-7250057分機2430），受送達人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於辦公時間（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）內前往領取，逾期視同送達，特此公告。

縣長 王惠美